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灞桥分局土地储备中心

乙方（供应商）：西安旗帜量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灞桥社会事务移交人力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二）主要内容：从事灞桥区土地规划日常动态巡查、协助案件查处办理及违建勘查认定等工作。；

（三）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人员要求：

- 1、人数：5人
- 2、年龄：年龄在22至40周岁之间
- 3、学历要求：应聘者需要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
- 4、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和为人民服务精神

（五）服务要求：

### 1、劳动关系管理服务

1.1 劳动合同制订：制订严密的、合法性的《劳动合同》

1.2 劳动合同签订：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派遣员工应符合采购人的用工条件，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忠于职守，诚实守信，作风正派，服从采购人的管理和工作安排，积极完成采购人分配的各项任务。

1.3 劳动合同档案管理：对员工的劳动合同进行管理，对员工信息进行电脑录入管理

1.4 劳动合同查阅及相关证明出具：提供劳动合同的查阅服务

1.5 派遣单位派专人协调用工单位与派遣员工之间的关系，处理劳动争议与其他务工事项

2、社会保险服务：按时足额发放派遣员工劳务报酬、缴纳各项保险。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1 四险增减申报：按当地社保政策期限建立社会统筹保险，项目包括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保险



2.2 人社保关系接转催办:督促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关系的转入/转出手续

2.3 社保费用核算及缴纳:按月核算并将社保费用按时转至社保帐户

2.4 社保待遇申领:员工社保待遇申领相关服务

2.5 五险查询:为员工提供现参保状况的查询服务,并可为员工开具已参保证明

2.6 养老台账打印:为有需要的员工,每年提供养老台账明细的打印

2.7 社保证明开具:为员工出具各类保险证明服务

2.8 根据派遣员工工资收入,申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负责代扣代缴应由员工个人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个人所得税和依法应予代扣代缴的其他费用后,以银行工资卡的方式,按规定的发放时间发放员工的工资。

2.9 办理派遣员工各项保险的申报、申领、保险关系转移、理赔等相关手续

### 3、薪酬服务

3.1 工资核算及发放:根据采购人的薪酬核算办法按月进行员工工资核算并进行发放。

3.2 工资卡与发放:依据要求提供工资卡办理、补办、发放、证明出兵等。

3.3 个税核算及代扣代缴:代理扣缴员工个人所得税,按需提供缴纳凭证。

3.4 个人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每年3月1日-6月30日提供个人上一年度个税汇算清缴服务。

3.5 工资查询:对有查询工资需求的,可提供个人网上查询工资明细查询服务。

3.6 收入证明开具:根据单位及个人要求出具个人收入证明。

3.7 薪酬数据报告:根据单位要求按年/季/月出具薪酬数据分析报告。

3.8 保密工资单:双方协商制作发放保密工资单。

### 4、人事资料服务

4.1 学籍资料接转:商调函出具、接转手续办理及个人人事资料管理。

4.2 人事资料查询、证明出具:为企业、员工提供信息的查询、人事资料证明出具服务。

4.3 人事资料材料添加服务:依照企业、员工需求,按规定对人事资料信息材料进行添加服务。

4.4 新建员工工作资料:可依据单位需求归类工作材料。

4.5 个人委托服务:可针对个人需求提供委托服务。

4.6 人事资料整理服务:根据单位需要提供人事资料整理、审核、装订等服务。

### 5、入离职管理服务

5.1 入职管理手续办理:对合格的员工进行规范性、系统性的入职管理服务。



5.2 离职管理手续办理:对合格的员工进行规范性、系统性的离职管理服务。

5.3 入离职率统计、分析报告:针对企业员工的实际入离职数据,分析提供报告。

## 6、争议纠纷处理服务

6.1 劳动纠纷问题的现场处理:协助处理员工与企业的劳动纠纷,包括协助仲裁,法律咨询等。

6.2 工伤/工亡及突发意外事件处理:配合单位处理相关事故。

## 7、其他要求

7.1 协助用工单位招聘人员、派遣单位利用自主渠道发布招聘信息,不收取费用。采购人确认派遣员工的人选后,向供应商发出《用工通知函》,供应商应按接到采购人发出的《用工通知书函》后,负责与采购人确认的派遣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办理相关入职手续。

7.2 采购人有权制定、修改或者决定有关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职员培训、劳动纪律以及劳动定额管理等相关内容,供应商负责依法为员工办理建立、缴纳、转移、享受各项社会保险的相关手续。

7.3 派遣人员行为若触犯了刑法等,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供应商应积极主动配合采购人及公检法部门的工作办理相关事宜。

7.4 派遣员工在履行合同期间发生因工人身伤亡事故时,采购人在事发 24 小时内电话及书面通知供应商,并提供所需资料,由供应商统计、上报、申请理赔。供应商申报完成后,工伤保险机构将赔付及支付待遇支付给供应商,供应商应依法及时足额支付给员工及其家属。

7.5 被派遣员工非因工死亡时,社会保险应支付给外包员工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按照社会保险机构的规定申领并依法支付给派遣员工家属。

7.6 派遣员工的退休手续及退休的管理由供应商办理。

7.7 建立和完善劳务派遣管理制度和相关的配套制度。

7.8 工作时间要求:早上 9:00-下午 18:00,法定节假日休息

7.9 满足瀛桥区卫片执法工作需求。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一) 合同文件:

(二) 成交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澄清、修改补充文件:

(三) 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捌万玖仟捌佰元整 (¥ 289800.00)

(二) 合同总价款是指完成本次活动包含的所有内容,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前期准备、调研、编制费、印刷费、项目验收费、利润和税金等全部费用。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 四、款项结算

(一) 付款方式: 甲方按年支付乙方代收代付及服务费用。

(二) 结算方式: 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乙方须出具等合同金额费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乙方付清项目合同金额。。

(三) 支付方式: 由甲方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

#### 五、服务地点及完成期

(一)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 服务期: 起始时间 2025 年 9 月至 2026 年 9 月,期限一年,到期后根据实际需要可以续签。

#### 六、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 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当甲方认定乙方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二) 甲方的义务

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

#### 七、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一)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到项目现场勘察的权利。

##### (二) 乙方的义务

1. 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包括编制项目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编制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范围实施业务。



2.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服务。

3.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4. 在项目评审期间，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保证及时到项目现场实施勘验。同时，针对项目出现较大争议的情况，乙方能有效提出解决争议的方案，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复通过。

5. 项目完成后，须通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方可移交成果资料及相关文件。

#### 八、服务保证

所供的成果报告必须保证是符合国家相关程序相关规定。

#### 九、保密规定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特别是国家安全秘密。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 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十一、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三、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 十四、合同订立

- 1. 订立时间：2025年10月14日。
- 2. 订立地点：西安市灞桥区。



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灞桥分局土地储备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纺织城纺一路108号



乙方：西安旗帜量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明丰国际第1幢1单元1503室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纺一路支行  
账号：2701045001211000001132  
电话：83530662  
传真：  
日期：2025年10月14日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幸福中路支行  
账号：26125601040002896  
电话：13571878111  
传真：  
日期：2025年10月14日